

证券代码：837938

证券简称：贝斯美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2 月 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董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董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通过对监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及工作情况的审查，监事候选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

戒对象，候选人的提名和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沈亮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沈亮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通过对监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及工作情况的审查，监事候选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候选人的提名和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汪新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汪新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通过对监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及工作情况的审查，监事候选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候选人的提名和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范伟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范伟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通过对监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及工作情况的审查，监事候选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候选人的提名和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2 月 13 日